

教 務 處 公 告

- 一、茲訂於1月17、1月18日(週三、週四)，舉行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定期考試。
 二、每節考試時間之前5分鐘為預備時間，同學們均應進入教室。
 三、時間、科目分配如下：

日期	節次	科目	預定考程	考試時間
1月17日 (星期三)	第1節	自然	08:10 預備鈴 08:15—09:15	60分鐘
	第2節	自習	09:35 預備鈴 09:40—10:30	50分鐘
	第3節	健康教育	10:50 預備鈴 10:55—11:45	50分鐘
	第4節	1、2年級-社會 3年級-歷史	13:10 預備鈴 13:15—14:05	50分鐘
	第5節	英語	14:25 預備鈴 14:30—15:30	60分鐘
	備註：◎15:30~15:50 打掃時間；15:55 統一集合			
1月18日 (星期四)	第1節	數學	08:10 預備鈴 08:15—09:15	60分鐘
	第2節	1、2年級-自習 3年級-地理	09:35 預備鈴 09:40—10:30	50分鐘
	第3節	1、2年級-科技 3年級-公民	10:50 預備鈴 10:55—11:45	50分鐘
	第4節	藝術(音樂)	13:10 預備鈴 13:15—14:05	50分鐘
	第5節	國文	14:25 預備鈴 14:30—15:30	60分鐘
	備註：◎15:30~15:50 打掃時間；15:55 統一集合			

- 四、下課鐘響，始得交卷出場。
 五、請假缺考學生於1月19日(週五)12時以前，一到校即刻(帶請假證明)至教務處註冊組登記補考，否則該科以0分計算。
 六、考試時請務必遵守考場規則。
 七、特此公告週知。